

ICS 13.030.10

Z 71

备案号：38804-2013

DB44

广 东 省 地 方 标 准

DB44/T 1203—2013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规范

Specification of recycling lithium-ion batteries for electric vehicles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13-09-16 发布

2013-12-16 实施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广东省电动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广东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普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深圳市标准技术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长东、余海军、谢英豪、李和敏、戴伟杰、吴浩、余修涛、孙雪萌、张红昌、宋燕、周虎、江文锋、朱华、陈亮、杨桂芬、温利峰。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电动汽车用废旧锂离子动力电池的收集、贮运、处理及回收利用企业的一般要求。本标准适用于电动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的回收利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T 19596 电动汽车术语

GB 21966 锂原电池和蓄电池在运输中的安全要求

HJ/T 519 废铅酸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

DB44/26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规定

DB44/T 1135 废旧小型二次电池回收处置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GB/T 19596和HJ/T 519中确立的及以下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拆卸 removal

将废旧锂离子动力电池单体、附属性件从锂离子动力电池包（组）或模块上分离移出的操作。

3.2

拆解 dismantling

将废旧锂离子动力电池进行解体的作业。

3.3

梯次利用 cascade utilization

通过一定方法使废旧锂离子动力电池功能全部或部分恢复而继续使用的过程。

3.4

处理 treatment

对废旧物质采用物理、化学等方法进行分解、清洁、组合、加工、再制造、再生等作业，达到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要求的活动。